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2013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3年9月25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北京市人民政府寬溝招待所迎賓樓二層第2會議室舉行2013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201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2. 審議及批准吳煥亮監事津貼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購買董監高責任險及H股招股說明書責任險，並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在合同期滿後或之前，以不超過28萬美元保費辦理董監高責任險續簽事宜

作為特別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包括：
 - 4.1 發行規模
 - 4.2 向股東配售的安排
 - 4.3 債券期限
 - 4.4 債券利率及確定方式
 - 4.5 募集資金用途
 - 4.6 上市場所
 - 4.7 擔保事項
 - 4.8 決議的有效期

4.9 本次發行的授權事項

4.10 償債保障措施

5. 審議及批准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方案，包括：

5.1 授權事項及權限

5.2 授權方案中某些用語的含義

5.3 授權方案的有效期

6. 審議及批准在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三條中現有第四款後新增第五款如下(原第五款順延至第六款)：

「監事會可以設財務監督檢查委員會、履職監督檢查委員會。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由監事組成，對監事會負責並向其提交工作報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應當具有與專門委員會職責相適應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職責權限及其行使方式應當由監事會分別制定議事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有安
董事長

中國北京市，2013年8月9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臨時股東大會通知內的所有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hinastock.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3. 委任代表表格及簽署人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持有人)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13年8月26日(星期一)至2013年9月25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在以上日期或之前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
5. 如屬聯名股東，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6.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於2013年9月5日(星期四)或之前將臨時股東大會回執以專人遞送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持有人)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7.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1) 法人股東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依法出具的委任代表表格；
 - (2)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股票賬戶卡；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委任代表表格。
8. 是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9.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
電話：86 (10) 6656 8888
傳真：86 (10) 6656 8640

於本發佈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有安先生、許國平先生、李成輝先生、施洵先生及齊曉莉女士；執行董事為顧偉國先生及吳承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世定先生、劉鋒先生、周瑞金先生及吳毓武先生。